

旬阳市民政局 文件

旬阳市财政局

旬民发〔2022〕45号

旬阳市民政局 旬阳市财政局 关于兑付2022年2月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生活补贴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各有关镇人民政府：

依据旬阳县民政局、旬阳县财政局等12部门《关于转发省民政厅〈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旬民发〔2019〕264号）文件精神，经审核，2022年2月份符合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条件共计102人，其中已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68人，在分类保障的基础上采取补差的办法落实生活补贴，2022年2月份实际发放生活补贴资金共计60865元。请根据旬阳县财政局等十六部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惠民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管理的通知》（旬财发〔2020〕13号）文件要求，及时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信息录入陕西省惠民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兑付系统中。由市财政局通过陕西省惠民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兑付给补贴对象。

(此页无正文)

附件 1. 2022 年 2 月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发放汇总表

2. 2022 年 2 月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发放花名册

